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19-030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3月10日上午以现场及传真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于2019年3月5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学愚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周祖勤、范志宏、陈海兵、谢良琼、蒋华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周祖勤、范志宏、陈海兵、谢良琼、蒋华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周祖勤、范志宏、陈海兵、谢良琼、蒋华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9)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5、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办理解锁期内可申请解锁而未能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于2019年4月2日在公司501会议室(湖南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19-031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3月10日上午以现场及传真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于2019年3月5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刘利文先生主持。大会经过逐项表决,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审议流程和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权安排、解除限售安排(包括授予额度、授予日期、授予价格、限售日期、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及安排。

4、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完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使经营者与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益与水平,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且不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考核指标科学、合理,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同时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有一定约束作用,能够达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持续的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公司章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本次激励对象均未参与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未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也未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19-032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2日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日15:00至2019年4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6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3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综合大楼501会议室(湖南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说明:

①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②上述议案均属于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③上述议案均属于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④上述议案均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⑤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独立董事唐正国先生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全部议案征集投票权。详见2019年3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3月27日9:00-11:30,13:3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邓绍坤

(2)邮编:410205

(3)电话号码:0731-82786126

(4)传真号码:0731-82786127

(5)电子邮箱:kunshao8326@163.com

(6)会议地址:湖南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6、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7、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一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8、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33”,投票简称为“金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注:1、请在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19-033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电工”、“公司”或“本公司”)独立董事唐正国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9年4月2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的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唐正国作为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表,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征集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金杯电工

股票代码:002533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学愚

董事会秘书:吴学愚

公司联系地址:湖南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

邮政编码:410205

公司电话:0731-82786126

传真:0731-82786127

2、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向公司股东征集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共三个议案的委托投票权。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唐正国,其基本情况如下:

唐正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76年起历任电子工业部第二十三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8年3月至2012年2月任电子工业部第二十三研究所所长;2004年至2012年9月任全国电子设备用高频电缆及连接器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2008年9月至2012年11月任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光电线缆分会理事长,2012年至今任名誉理事长、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现兼任上海鸿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通鼎互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百川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2019年3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并对《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该征集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2019年3月26日下午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自2019年3月27日至2019 年4月1日期间每个工作日的8:30-16:3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按本报告书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将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2点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如下:

地　址:湖南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

收件人: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410205

电话:0731-82786126

传真:0731-82786127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4、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自然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唐正国
2019年3月11日

附件: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唐正国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19-005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谭雄玉、王国菊、谭光华、永兴县邦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三平、谭海艳、王芝月、王友武、王兰女系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3,746,002股,系2015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以持有的标的资产股权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36个月,已于2018年4月17日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谭雄玉个人减持赤峰黄金股份14,260,000股,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减持赤峰黄金股份16,980,978股。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于2018年8月31日发布《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18-037),根据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通知,自2018年9月25日至2019年1月31日期间,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49,177,326股。2019年3月10日,公司收到股东谭雄玉《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通知》。根据通知,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结果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谭雄玉、王国菊、谭光华、永兴县邦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邦德投资”)、刘三平、谭海艳、王芝月、王友武、王兰女系一致行动人,2015年2月以其持有的郴州雄风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36个月,已于2018年4月17日上市流通。2017年10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相关股东持股数量同比例增加,具体持股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谭雄玉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8,984,968	6.939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98,984,968股
王国菊	5%以下股东	14,769,614	1.035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4,769,614股
谭光华	5%以下股东	3,881,764	0.27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3,881,764股
邦德投资	5%以下股东	3,508,874	0.246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3,508,874股
刘三平	5%以下股东	1,940,882	0.136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940,882股
谭海艳	5%以下股东	194,088	0.013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94,088股
王芝月	5%以下股东	194,088	0.013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94,088股
王友武	5%以下股东	194,088	0.013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94,088股
王兰女	5%以下股东	77,636	0.005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77,636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谭雄玉	98,984,968	6.9396%	5%以上大股东本人
	王国菊	14,769,614	1.0355%	亲属关系
	谭光华	3,881,764	0.2721%	亲属关系
	永兴县邦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08,874	0.2460%	谭雄玉控制
	刘三平	1,940,882	0.1361%	亲属关系
	谭海艳	194,088	0.0136%	亲属关系
	王芝月	194,088	0.0136%	亲属关系
	王友武	194,088	0.0136%	亲属关系
	王兰女	77,636	0.0054%	亲属关系
	合计	123,746,002	8.6755%	—

二、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谭雄玉	14,260,000	0.9997%	2018/12/3-2018/12/7	集中竞价交易	4.47-4.58	64,656,798.84	未完成:10,486,242股	84,724,968	5.9339%
王国菊	1,000	0.0001%	2018/11/1-2018/11/9	集中竞价交易	4.41-4.41	4,410.00	未完成:2,172,292股	14,768,614	1.0354%
谭光华	600	0%	2018/11/1-2018/11/9	集中竞价交易	4.43-4.43	2,658.00	未完成:1,940,282股	3,881,164	0.2721%
邦德投资	1,744,137	0.1223%	2018/11/1-2018/12/10	集中竞价交易	4.40-4.56	7,831,151.13	未完成:10,300股	1,764,737	0.1237%
刘三平	969,541	0.0680%	2018/9/25-2019/1/31	集中竞价交易	4.41-4.60	4,362,901.50	未完成:900股	971,341	0.0681%
谭海艳	0	0%	2018/9/25-2019/1/31	集中竞价交易	-	0	未完成:97,044股	194,088	0.0136%
王芝月	5,700	0.0004%	2018/9/25-2019/1/31	集中竞价交易	4.50-4.56	25,962.00	未完成:91,344股	188,388	0.0132%
王友武	0	0%	2018/9/25-2019/1/31	集中竞价交易	-	0	未完成:97,044股	194,288	0.0136%
王兰女	0	0%	2018/9/25-2019/1/31	集中竞价交易	-	0	未完成:38,818股	77,636	0.005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数量未达到减持计划的最低减持数量。股东减持期间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发布了《关于股东减持违规的公告》。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3/11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国都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以下券商签署的协议,　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3月11日起增加以下券商为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恒指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3600,申购赎回代码:513601,申购赎回简称:恒指ETF)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联系方式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1日

股票代码:002708　　股票简称:光洋股份　　编号:(2019)014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光洋轴